

## 造屋记

□蒋曼



二哥刚刚说要修房子，爷爷就收拾好城里的细软，马不停蹄地回家。即使他跟着我们在城里生活了五年，即使他打牌的牌友都凑得够一桌了，他还是心急火燎地回家。他要修房子。

爷爷八岁时就没了爹娘，歇息在山神庙里。到别人家做工，随便一块空地，就能蜷缩着睡过去。醒来时，做不完的活。凑合着长大，一长就长到了八十几。成了家，有了五个孩子，有了大大小小的孙子、重孙子。过年时，拍照，一张照片装着满满的子嗣和岁月。

爷爷常常把照片拿出来端详，看着看着，就乐呵呵：落地生根，开枝散叶，我这根独苗，长了好大一枝。八岁的孤儿，弱得像田野上的嫩苗，躲过无数次无妄之灾，福星高照的样子。

爷爷除了种庄稼，还会编篾，把后山上的翠竹像变戏法一样，编成大半个家。以前是茅草屋，全靠竹子编来编去，编了墙，用大楠竹做梁，毛竹做椽，铺一屋顶的茅草，也是安稳的家。然后编箩筐、晒席、簸箕、笊箕，给丝瓜、四季豆、豇豆搭好竹架子，扎菜地边的篱笆，做刷锅用的竹帘子。

爷爷夜以继日地编，像院坝边高树上那只勤劳的喜鹊，编一个巢，编一座房，遮风挡雨就能让人满意。一个人一辈子睡烂两床竹篾席就差不多了，爷爷说这话时比划着两根手指，胸有成竹。爷爷对生命如此笃定，却从来没想到一生会修三次房。

庄稼人一生没多大奢望，最大的心愿就是修一水高大、整齐的青瓦房，墙壁也是泥水刮得平整的青砖，四棱上线。爷爷的青瓦房从种树开始，他在山坡上见缝插针地种：柏树，青冈，香樟。

爷爷种的都是要几十年才成材的树。树长大了，上不起梁。爷爷年轻时就学会了来日方长。树长，孩子也长，一天一个样，只等孩子长成劳力，树长成栋梁。土是早已摸热了的熟土，用最好的木材，烧上几天几夜的窑，红彤彤的热窑把湿软的黄土变成了硬实的青瓦，一片一片排成长队，围成层层瓦圈，等着上梁。后山的石岩上凿下来的片石，方方正正，整整齐齐码在在的地方。地里的泥巴长得得出庄稼，也能长出房。爷爷那身气力，硬是把躺着的泥垒成竖着的土墙。

木柱子下面的础石凿成象棋样的圆饼，侧面雕刻着胖头鱼，鱼鳞细密而

清晰，还有寿桃和繁花，在灰白色的石头里鲜艳欲滴。墙虽然是泥土夯的，也厚实方正，冬暖夏凉。爷爷坚持要刷上青色的灰底，在青色的灰底上，爷爷和工匠一起用石灰水画出青砖的样子，一笔一笔，上下错缝，横平竖直。

把泥土夯成的青瓦房画成结实、规整的青砖房。爷爷就好这样的面子，那些辛苦的日子和漫长的等待终究等到了快活自得。画出来的青砖瓦房毕竟不在纸上，在麦苗青青的山间地头。炊烟升起，一缕一缕熏老了岁月。

孩子们像熟透了豆荚里的豆，弹得远远的。人走空了，房子就老去，木梁、石板、青瓦悄悄颓圮。老家的房子垮了，这人到哪里，心都不踏实。

八十五岁的爷爷要修最后的青砖楼房：混凝土，钢筋现浇，三层小楼。二哥的房，终究还是修在老屋的地基上。爷爷哪里闲得住，说是守工地，从给工人烧水开始，几个月后，成了标准杂工。哪里缺人手，就顶上去。

他和工人都忘记了年龄。现浇水泥要用大量的木板支模，模具成型后再拆木板。爷爷把木板上的钉子挨个取下来，一张板子几十颗，取了一百多张，每张板子节约了好几十的成本。爷爷觉得自己创造了巨额的财富，掐着红肿的指头在心里算了好几遍。少睡点觉又有什么关系呢？爷爷这一辈子没吝惜过自己的力气。

爷爷看着楼房一天天从地里长出来，钢筋都是指头粗，楼板厚实。爷爷粗糙的手摸着扎实的楼房，心里踏实：绝对要管一百年。爷爷守着偌大的三层楼房，满足而空荡荡地睡下。

儿孙满堂的盛况一年只有几天，爷爷自作主张把十几个房间都安排好。一楼背阴的房放粮食，二楼的床垫放在二哥的房里，小孙女喜欢三楼的阳台房，新安好了纱窗。重孙子女的书房刚好避过下午的太阳。回娘家的女儿房里堆着棉被，随便来多少都能睡下。

爷爷在楼房旁边种了花树，乡下的土地那么多，又厚又肥，菜地里的菜生气勃勃，种的花最接地气。花园配楼房，楼房有三层，花园几百米。爷爷从此生活在儿孙满堂，花团锦簇的楼房里，他每天巡视着这扎实厚重的家当，一生的圆满与期望把空荡荡的楼房装得满满的。

## 餐馆之夜

□村上春树

一个特殊的夜晚，我和一位特殊的女士去青山一家高级意大利餐馆共进晚餐——其实就是和自己的太太前去庆祝结婚纪念日。

好幽静的餐馆。桌与桌之间距离适当。厚墩墩的葡萄酒一览表，连斟酒侍者都有。雪白雪白的桌布，灯光明亮。没有音乐，代替背景音乐，是惬意和静谧的二人交谈。菜式为北意大利风味，烹制考究的质地地道的小牛排。大致感觉就是不无做作的餐馆——价格不便宜，并非脚尖一歪就能去的地方。

我们俩落座时，离我们稍微远点的一桌坐着一对年轻男女。入夜还早，客人只有我们和他们两对。男方二十七岁，女方二十四岁，男女都长相端庄、衣着整洁、潇洒无比，好一对都市恋人。

我们要了葡萄酒，点了菜。等待的时间里，有意无意地听着，或者莫如说擅自传入耳中的二人的谈话。听得

出，二人即将坠入情网。谈话内容尽管普通得不能再普通，但根据声调也猜得出大体进展。男方心想“差不多该约了”，女方觉得“应约怕也未尝不可”。桌面正中荡漾着费洛蒙白色的雾霭。而我们这边到底结婚三十年了，费洛蒙基本没有踪影。不过，从旁边看满脸幸福表情的年轻恋人，感觉倒也不坏。

然而，这样的美妙氛围，在第一道菜上来时就彻底烟消云散了——男方“吸溜吸溜”地把通心粉送进喉咙，那的确确实是惊天动地的声音！听得我浑身僵硬，我太太也浑身僵硬；男侍应生和斟酒侍者僵住不动，对面座位的女性也已浑身冻僵一般。所有人都屏息敛气。唯独作为当事人的男方无动于衷，兀自“吸溜吸溜”地吸通心粉，一副万分幸福的样子。

那对恋人后来的命运如何，至今仍时不时地挂上我心头。

## 大家V微语

## 灵感的云雀

□刘楠

●文学家有灵感时，可以立刻写成文字；音乐家有灵感时，可以马上谱成曲；艺术家有灵感时，可以赶快作画；而一般人有了灵感，却任其飞逝。灵感就像是一只云雀，突然飞落我们的窗前，有些人能及时抓住，使别人也欣赏到它动听的歌声；有些人只有任它飞去，留给自己短暂美好的印象。

## ●欲望的流沙

我们常形容“欲望”是一个深渊，其实倒不如将它比喻为“流沙”。因为流沙不像水，由表面可以看得出来。它外表宁静而内里流动，常连我们自己也不能觉察。

●流沙更不像水可以覆舟，可以载舟，它能吞食无限的东西而不露痕迹，当我们不知不觉地陷下去的时候，已经无法自拔了。古人常说“恬淡寡欲”，要想减少自己的欲望，只有保持一颗恬淡的心。

## 谈天说地

## 杯子与水

□尤今

偕同家人到一家日本餐馆去，点一瓶日本清酒。侍役把多个造型不同的酒杯放在一个大大托盘中，让众人自行挑选。大家的手都不约而同地伸向了那些美丽的杯子；手脚不够快的，便嘟嘟囔囔地埋怨。

看着眼前这一幕，一则听来的故事蓦然浮出脑际。

一群学生上门拜会一名大学教授，起初大家叙谈甚欢，然而，谈着谈着，学生们便开始发牢骚了，他们投诉生活压力大、埋怨功课负担重。

这时，教授不动声色地取出多个杯子，陶质的、瓷质的、木质的、玻璃的、塑胶的，都有；有的精致、有的粗糙。

教授嘱咐学生自己取杯倒水喝，杯子被取得七七八八之后，教授别有深意地说：

“你们瞧，所有细致、古朴、玲珑、美丽的杯子都被拿走了；剩下的，全是粗陋的塑料杯。现在，我想问的是，你们选杯子的目的是什么？”

学生们异口同声地说：

“喝水呀！”

教授好整以暇地应道：

“既然是喝水，那么，为什么你们那么在意盛水的器皿呢？随手拿一个不就可以了么？为什么还要刻意选美的、选精致的？”

学生们被问得哑口无言。

这时，教授正色说道：

“你们这种主顾不分、什么都想一手抓的心态，正是造成压力的主因。喝的是水，你们却执意要选好的杯子，甚至在抢不到时，心生怨意。”

在学生一片静默中，教授继续说道：

“这就和生活一样，生活就是水，而名誉与地位，仅仅只是盛水的杯子罢了。如果我们把所有的注意力放在杯子上，那么，我们将没有余暇余力来品尝和享受杯中水的好滋味！”

这一番掷地有声的话，有多个不同的层次，值得我们细细咀嚼、反刍。

在这个急功近利的社会里，大家都难以免俗地流于“形式主义”，为求快速出位，便有人“哗众取

宠”，专在杯子的形状、色泽、质地、设计上猛下功夫；原是重点的杯中水，反而变成了次要的“元素”。遗憾的是，当许多人习惯地把注意力放在杯子上时，杯子的重要性，也就不切实际而又不符实情地被突显了。更为糟糕的是，被打造得极其精致而又极为漂亮的杯子，就像是穿上了新衣的皇帝，众人叫好之声不绝于耳，却没有人注意到杯中的水其实是浑浊不堪的。

另外一种情形是，有些人，明明知道杯子里盛着的是能让他延年益寿的琼浆玉液，可是，他无心品尝，因为他的心思和精力全用在制作杯子上，他不遗余力地制作了一个又一个，在众人的喝彩声中，他自我陶醉。当大限之日到来时，他却浑然不识琼浆玉液真正的滋味。严格地说来，他不曾真正地活过。

生活，是杯中的水。甜酸苦辣，各有滋味。在人生的道路上，一边慢慢行走，一边细细品尝，纵使那水的味道是淡的，也足堪回味，因为呀，尝过杯中水的人，切切实实地活过了。

## 城市笔记

## 安放我的仪式感

□佚名

我喜欢做手账。我也享受做手账。对我来说吧，对待生活的仪式感莫过于此。

不论是远行后留下的火车票、机票，还是各个景点的门票，再是电影票、购物小票什么的，我都会把它们或是手撕边框或是仔细裁剪，精心排版后把它们贴在我的手账本里。在纸上剪剪拼拼、写写画画，用胶带，用印章，用笔，用各种各样的工具一点一点地点缀我们的生活。当然啦，比起那些手账达人，我的手账看起来，确实还显得有些稚嫩，我还有很长的路要继续探索，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？我乐在其中，也乐得如此。

记得有回和好友聊天，聊到我上回帮她过生日的细节，我说我当然记得呢，就算我不记得了，我的手账本还替我记着呢，可不能忘喽。那天聊天的最后，最可爱的是，我向她分享完我手账里的生活记录后，她若有所思地和我说道，她回去要和她男朋友说道说道，让她的男朋友也去记手账，把他俩恋爱的日常也用纸笔、用些微的仪式感、用心记下来。我自然是全力支持他俩啦，这样的生活仪式感多有意思呀，随手一翻，尽是回忆，随手一翻，也尽是小确幸。

我还有个坏习惯，喜欢边做手账，边听会儿音频节目，伴着耳



机那头老教授们对文史深入浅出的讲解，我在耳机这头拿着我的小剪刀，细细裁出生活的色彩。这一刻，我在这头，知识在那头，生活在这头，诗和远方在那头。苏子与客泛舟有云：

且夫天地之间，物各有主，苟非吾之所有，虽一毫而莫取。惟江上之清风，与山间之明月，耳得之而为声，目遇之而成色，取之无禁，用之不竭，是造物者之无尽藏也，而吾与子之所共适。

真好，这小小的仪式感，让我觉得虽然天地之间物各有主，但是这对诗和远方的探寻以及对当下生活的记录，是造物者之无尽藏也，永远都没有穷尽的一天。

当然，手账不仅仅是对过去生活进行记录，也是在为未来生活预设。它参与的不光是我的过去，它也在潜移默化地

把仪式感渗入我的日后。从每天的待办事项，到周计划、月计划、年计划，它把我的生活安排得明明白白、妥妥当当。我先把我一年的要做的大事列写下来，不多，就写最重要的几件就好，然后再在每个月的月初一股脑儿地把这个月要做的事儿全添上，就跟神农氏尝百草似的，再在每周六把下周的待办事项安排好，最后是最重要的环节，就是在前一天写好第二天的待办事项(这个环节还要注意排好事情的先后重要性次序)。有人可能会觉得我这样生活好繁琐呀，他们会觉得随性一点不好吗？

可是吧，在我看来，繁琐、精致不正是仪式感本身吗？木心说：我明知生命是什么，是时时刻刻不知如何是好。是呀，生命，生活，时时刻刻不知如何是好，而我，把我的这些不知如何是好，安放在我的手账里，这，便是我的仪式感。

##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总值班：张红宇  
 一版编辑：赫巍利  
 一版美编：冯漫图  
 编：王泰舒

零售  
专供报